

证券代码：837351

证券简称：新申新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重庆新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新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31 日 10 时。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51	新申新材	2024年3月22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新南路164号龙湖水晶国际11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 （二）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有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接受、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本次终止挂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进行调整和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如需）；

（4）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做出相关安排；

（5）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审议《关于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为了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3月30日9时至11时；13时至15时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新南路164号龙湖水晶国际11层（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新南路164号龙湖水晶国际11层 联系人：刘江涛； 电话：15310197053 传真：023-6703190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加会议的所有费用由股东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重庆新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新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